

保良局莊啟程第二小學
【24-25年度旅行日】

通告202/2024(朱)

各位家長：

本校定於2025年1月24日（星期五）舉行全校旅行，茲將詳情列下：

年 級	P1-2	P3-4	P5-6
活動地點	荔枝角公園	大棠有機生態園	錦田鄉村俱樂部
回校時間	依平日上課時間		
解散時間	約下午12:30	約下午1:00	
解散地點	本校有蓋操場（當天不設放學隊，P1-2學生需安排家長接回）		
費 用	30元	80元	50元

- ※ 註：
1. 凡已設立智能卡繳費帳戶的學生無須交費，校方將自動扣減費用。
 2. 凡領取全額書簿津貼或綜援之學生，可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資助是次活動費用；如經核實資料後，未符合上述申請資格者，必須補交活動費。
 3. 同學需自備健康小食、飲用水及使用環保餐具。
 4. 倘當日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旅行將會取消及學生不用回校。
 5. 若天文台發出一或三號颱風訊號，同學需照常帶備旅行物品回校，校方將視乎實際情況作出適當安排。

除因事/病請假外，如 貴子弟不參加上述活動，是日須依上課時間回校自修。

如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，請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前按電子通告填覆或到校務處領取報名表。

校長：
(李詠琴)

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

保良局莊啟程第二小學
【旅行報名表】

李校長：

- 本人同意 敝子弟參加 貴校舉行之旅行。
- 本人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 貴校舉行之旅行，並將於依上課時間回校自修。

凡同意子弟參加旅行者，請在下面適合項目的內加

繳費方式：

- 交回活動費用（已設立智能卡繳費帳戶的學生無須交費，校方將自動扣減）。
- 敝子弟領取全額書簿津貼，擬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豁免活動費。
- 本人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，敝子弟擬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豁免活動費。
（*現呈交 / 已交 相關證明文件副本）。

放學方式（只適用於P3-6學生），請在下面適合項目的內加

1. 家長接回
2. 自行回家

() 班 學生： _____ ()
家長姓名： _____
家長簽署： _____
緊急聯絡電話： _____

二零 年 月 日

*請刪去不適用者